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6 年 2 月 24 日以书面、微信或短信的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在公司东配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参股子公司河南首恒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6-015）。

本议案已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经公司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在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李本斌先生、张电子先生、刘信业先生、王兵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普利材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6-016）。

该议案已于 2026 年 2 月 27 日经公司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

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在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李本斌先生、张电子先生、刘信业先生、王兵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6-01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6-018）。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在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王兵先生、王贺甫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6-019）。

本议案已经 2026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在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联董事王兵先生、王贺甫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6-02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需求，公司决定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53 亿元的授信额度，拟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开立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押汇、贸易融资、短期融资券等。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授信的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银行	额度（亿元）
1	工商银行	31.70
2	农业银行	15.00
3	中国银行	15.60
4	建设银行	10.00
5	交通银行	15.00
6	邮储银行	10.00
7	国家开发行	25.00
8	进出口银行	24.70
9	中信银行	20.00
10	广发银行	6.00
11	兴业银行	15.00
12	华夏银行	10.00
13	光大银行	2.00
14	浦发银行	10.00

15	平安银行	15.00
16	招商银行	4.00
17	浙商银行	4.00
18	民生银行	1.00
19	渤海银行	1.00
20	恒丰银行	7.00
21	中原银行	9.00
22	郑州银行	2.00
	合计	253.00

为便于履行相关金融业务程序，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签署授信业务有关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由公司承担，公司的具体权利义务以签署的相关合同、协议及其他法律手续为准，本次议案有效期截止至下次议案公告前。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6-021）。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第一、二、三、四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27 日